

证券代码：430387

证券简称：旌旗电子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董事会保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集人、召开时间及方式等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程序。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月6日9时00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387	旌旗电子	2022年12月3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西安市高新区丈八六路11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选举张化冰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二) 审议《关于选举贺镝飞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三) 审议《关于选举陈洪波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四) 审议《关于选举郭永林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五) 审议《关于选举朱建刚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六) 审议《关于选举申焕侠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七) 审议《关于选举胡刚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八) 审议《关于选举王建平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九) 审议《关于选举李延章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1月5日上午8:0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地址：西安市高新区丈八六路11号

联系人：朱建刚

电话：13991354965

传真：029-81881209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6日